瀍河回族区金融工作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,瀍河区金融工作局根据区委、区政府的安排部署和市金融局的有关要求,坚持党建引领以推进政务公开为重点,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,大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,真抓实干,不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- (一) **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**一是结合工作实际,依托河南政务网、洛阳一站通等政务服务网站,突出抓好权责清单公开工作,2021年发布政府服务事项22项。二是全年向区政府办公室和市金融局办公室共投稿160余篇,坚决落实区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。三是2021年,我局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了《洛阳市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等有关文件。四是全年累计组织全局进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培训5次。
- (二)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。2021年度暂无。
- (三)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2021年度暂无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 (一) 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行政处罚 0										
行政强制	行政强制 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 0	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					
		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 组织	法律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
		-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		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	本年度办理 结果	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4本	(=)	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	(三)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
		Δ)1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
	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			Ì		İ				

	陸門団狀色並附工17月2021千	业人们一口心	プムハエ		=		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 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 处理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 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	均未约 正		问不甲细	الاندار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度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:

- 1. 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增强。个别职能科室人员认为信息内容无关他人利益,信息公开有时会带来不必要的麻烦,没有形成信息公开的意识。
- 2. 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高。信息公开涉及公众切身利益,应该及时得公开,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,在实际中我局会出现公开不及时的情况。
- 3. 信息质量不高。全面上报了160余篇信息,采用数量不高,主要编辑能力需要进一步加强。 改进措施:
- 一是结合金融工作职能,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,确保及时、全面的公开政府信息,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时效。二是提高全局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,强化工作机构职能,形成"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办公室抓落实"的工作体系,确保工作常态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